

# 成大研究發展基金會 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緊急應變工作計畫書

民國 111 年 05 月 03 日第 209 次主管會議修訂通過

壹、依據：依據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指示進行辦理。

貳、目的：為有效阻絕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擴大，建置本工作計畫據以執行，以動員本會各相關單位，提出及執行相關因應措施，提供安全健康工作環境，維持正常運作。

參、運作期程：依行政院「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運作期程為本工作計畫運作期程。

肆、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防疫小組及其工作規劃：

一、總指揮：由董事長擔任，指揮緊急應變有關之工作。

二、召集人及副召集人：

(一)召集人：執行長，副召集人：秘書。

(二)工作項目：統籌各項防疫工作，協調整合各單位行動建議，完成本工作小組之各項行動綱領，並得視需求更新之。

(三)協助醫療相關事項。

三、防疫窗口：

(一)由行政組組長擔任。

(二)工作項目：協助規劃、防疫衛生事項、防疫物資及公共空間消毒，提供防疫小組會議討論進行應變處理。

四、員工的資訊與管理及辦公場所人力分流應變措施：

(一)由行政組統籌負責。

(二)工作項目：

1. 員工的資訊與管理：

(1)進行員工出入境通報等作業，依具感染風險民眾追蹤管理機制規定，分類其所須接受須居家隔離、居家檢疫、自主健康管理。

(2)員工感染相關症狀，請提供相關資料予行政組。

2. 辦公場所人力分流應變措施：

(1)依本校因應新型冠狀病毒(COVID-19)疫情人力運用及辦公場所應變措施，視業務需要採取原處室辦公、異地辦公及居家辦公。

(2)彈性辦公時間。

(3)如屬非急迫或必要性會議（含跨機關間會議），應延期或暫停召開，如需立即召開者，應以視訊或數位等非實體方式進行為原則。

(4)公務機關辦理的各項訓練，如非法定且無法延期者，實體課程應延期、暫停或改採數位方式辦理。

#### 五、各單位疫情監測：

(一)由各單位主管統籌。

(二)協助疫情緊急應變之督導、協調與執行，依據相關疫情規範進行辦理。

(三)若隨疫情發展需要進行出入體溫監控時，各單位門口設置發燒篩檢與症狀監測，隨時協助掌控單位內員工之健康狀態。

(四)若遇有發燒(耳溫 $\geq 38^{\circ}\text{C}$ ；額溫 $\geq 37^{\circ}\text{C}$ )或咳嗽、呼吸急促等呼吸道症狀，請依具感染風險民眾追蹤管理機制之分類通報，以利追蹤與疫情掌控。

#### 六、團體集會防疫管理事宜：

(一)視集會活動種類，由承辦單位負責統籌規劃。

(二)依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所訂定「COVID-19(武漢肺炎)公眾集會因應指引」原則辦理，及依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指示進行滾動式調整。

(三)公共區域進行消毒，各室內集會場地透過 GIS 系統產出 QRcode，並張貼於各場所供掃描建築足跡。

#### 伍、平時防疫措施：

一、宣導員工避免至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疫情嚴重地區旅遊、出差。

二、各單位備妥防疫物資，如消毒物資、洗手相關物品、口罩、額(耳)溫槍等。

三、針對員工加強宣導勤洗手、減少觸摸眼口鼻、注意咳嗽禮節、妥善處理口鼻分泌物等，儘量避免出入人潮擁擠、空氣不流通的公共場所、與避免接觸野生動物與禽類。

四、各單位保持環境通風、定期消毒，並主動關心員工健康，如有呼吸道症狀（如咳嗽）而未達發燒標準者，進入工作場所時應注意消毒、勤洗手，並視症狀勸導返家休養及就醫。

五、宣導若出現類流感如發燒、頭痛、喉嚨痛、咳嗽等症狀，應戴上口罩就醫，鼓勵生病了就不上班。

六、環境及清潔消毒：各單位應定期針對經常接觸的物品表面(如：電梯按鈕、門把、桌面、電燈開關等)進行清潔消毒，可用 1：50（1000ppm）漂白水稀釋液或 75%酒精進行擦拭。常態時期一天一次，若使用頻繁需增加清潔消毒次數。

- 七、會議場所內外及公共區域進行消毒，各室內集會場地透過 GIS 系統產出 QR code，並張貼於各場所供掃描建築足跡。
- 八、密切注意及配合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相關指示，並依據疫情變化、中央防疫政策進行滾動式調整。

陸、疫情通報流程：接獲通報後會依照通報狀況進行協處並通報相關單位。

柒、健康管理措施：

一、具感染風險對象健康管理措施：

- (一)健康管理對象依據疾病管制署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最新發布的「具感染風險民眾追蹤管理機制」為主，其管理機制內容依該中心資料更新而做變動。
- (二)若員工符合「具感染風險民眾追蹤管理機制」中，加強自主健康管理及自主健康管理者，健康管理期間避免外出，如需外出應全程配戴口罩。
- (三)符合「具感染風險民眾追蹤管理機制」居家隔離、居家檢疫及自主健康管理人員若出現發燒或上呼吸道症狀等不適症狀者，需撥打防疫專線 1922 先行詢問，依其指示進行後續就醫。

二、出現通報個案、疑似個案或確診個案：

- (一)當員工出現通報個案或疑似個案時，比照確診個案處理。
- (二)所有與確診個案的接觸者，應移動至衛生機關核可之指定地點進行隔離。

三、因應國內外疫情或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建議，必要時進行出入口管控及全面體溫管控。

四、居家檢疫、居家隔離安排：依據 CDC 規範，入住集中檢疫所或防疫旅館。

捌、本計畫書經主管會議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